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 Han Health Industry Holdings Limited

華瀚健康產業控股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87)

復牌進度的季度更新公告

本公告由華瀚健康產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團」）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 13.24A 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刊發。

茲提述(1)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2月7日及2017年2月28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委任致同為獨立第三方調查機構；(2)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6月7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委聘中匯為本公司核數師；(3)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7月19日、2017年12月29日、2018年1月31日、2018年2月28日、2018年3月29日、2018年5月3日、2018年6月1日、2018年7月6日、2018年8月1日、2018年8月9日、2018年9月21日、2018年11月9日、2019年9月5日及2019年11月8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復牌進度最新情況；及(4)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0月3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刊發2016年／2017年全年業績及延遲寄發2016年／2017年年報。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1月8日之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符合復牌條件的主要事項的最新情況

調查結果

當臨時清盤人於 2019 年 8 月 3 日獲委任時，本公司未有向致同提供所有必要資料及文件，以便致同完成其報告。臨時清盤人現正繼續其工作，務求從不同來源獲取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完整及最新的賬冊記錄。

臨時清盤人並正繼續其對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事務的調查。憑藉此等調查，臨時清盤人將可確立適當的方式，繼續進行該項調查。

在此階段，本公司不能確實估計本公司何時能公佈調查結果。在適當時將會作進一步公告。

公佈本公司的年度業績

如上文所述，臨時清盤人現正繼續其工作，務求從不同來源獲取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完整及最新的賬冊記錄。臨時清盤人並正繼續其對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事務的調查。

在此階段，本公司不能確實估計本公司何時能公佈財務業績。在適當時將會作進一步公告。

清盤程序

根據 2019 年 7 月 31 日的公告所述，Haw Par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Pte Ltd (“Haw Par”) 已在清盤程序中替代作為呈請人，取代原來的呈請人。由 Haw Par 提出將本公司清盤的呈請的聆訊已排期於 2019 年 12 月 2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30 分進行。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已自 2016 年 9 月 27 日起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
華瀚健康產業控股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共同及各別臨時清盤人
陳浩然
及
徐麗雯

香港，2019 年 11 月 25 日